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3、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表决董事 6 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转让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

同意公司向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大连冰山集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冰山咨询”）49%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冰山咨询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冰山咨询202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经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净资产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为7,400.77万元。

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对此项议案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纪志坚、徐郡饶、横尾定颀在审议此项议案时进行了回避。

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8 日